

赵
璚
选译



河南人民出版社·

JIANADANÜZÜOJIA
DUANPIANXIAOSHUO
XUAN

加拿大女作家短篇小说选

1670

赵
璚选译



河南人民出版社·

JIANADANÜZUOJIA
DUANPIANXIAOSHUO
XUAN

加拿大女作家短篇小说选

(豫) 新登字 01 号

加拿大女作家短篇小说选

赵 璜 选译 责任编辑 朱崇平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河南信阳人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8.75 字数 188000

1994 年 4 月第 1 版 1994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7-215-02901-8 / I·380 定价 7.00 元

译者前言

加拿大文学很年轻，真正发展成长也就一百来年。正因为年轻，这才没有历史包袱，显得清新活泼，自成特色。也正因为年轻，有了进步和成绩时，便显得有突飞猛进之势。

加拿大的历史进程比较平稳，没有称雄争霸于世的辉煌，也没有山河破碎、受人欺侮的辛酸。于是文如其国，文如其民，文学中处处透着冲淡平和、中庸无为的气息；没有惊天动地的伟业，没有叱咤风云的英雄，大家平平常常地生活，为生存而奋斗。也有追求和希望，多是求得理解和宁静，并不一定非折腾个死去活来不可。这就形成了加拿大文学中的一个特色，也是加国妇女文学中的一个特色。

加拿大妇女文学起步很早，殖民地时期最早的作家中就有穆迪夫人。越往后女作家涌现越多，到当代，加国文坛上女作家真可谓群星灿烂了。女作家不但人多势众，文学成就也很高，像玛格丽特·劳伦斯、艾丽丝·门罗、加布里埃·鲁瓦、玛格丽特·阿特伍德等都是享有国际声望的女作家，而且不少女作家在长篇和短篇上均有建树。短篇小说向来是加国文学中的长项，所以精选一些加拿大女作家的代表性短

篇小说，想来不但能领略加国女作家的风采，也能从中窥加国文学面貌之一斑。

所选 10 位女作家短篇小说 14 篇，除鲁瓦的《悬星》是法文写成外，其余都是英文所写。就在文学史上的地位而言，可以说篇篇皆名。所描写的人物形象，除了早期的几篇外，几乎都是女性，是女人写女人的典型。西方女权运动声势一直很大，影响着文学，女作家塑造女性形象都体现着一定的女权意识，强调男女平等，号召妇女争取社会地位，摆脱传统的束缚。但女权意识中更重要的内容是女性自强自立的精神，这在加拿大妇女文学形象中更为突出。玛格丽特·劳伦斯有一部长篇小说《石头天使》，女主角哈格有天使般的慈善心肠，也有石头一般的倔强性格，一生坎坷，自强不息，到九十高龄时傲气犹存，不怕困难，蔑视世俗，这一形象后来成为家喻户晓的文学典型，是加国女性文学形象的代表。这里，我们在《快乐幽灵之舞》中的玛萨利斯小姐身上，在《一篮苹果》中的“妈”身上，在《有个井井有条的家》中的麦克劳德奶奶身上，在《悬星》中的黛勃拉身上，甚至在《一葫芦荣耀》中那位非洲老太太身上，又隐约看到哈格的影子，她们从各个侧面表现出的坚强精神既是加拿大妇女的写照，也反映着加拿大女性的追求。

然而加拿大女作家更注重开发女性柔弱的一面，深通以柔写刚、以弱致强之道。这当然与前面说过的加国之民的性格和整个加国文学形象的特点有关，他们爱写也善写弱小；但更重要的是加拿大女作家对女权意识有较高的认识，注重挖掘在物欲横流的当今社会中女性人格、精神等更深刻的层次，而且达到小中见大、弱里显强的艺术境界。《快乐幽灵

之舞》中的玛萨利斯小姐，毕生致力于少儿音乐教育，安贫乐道，在家境日下的情况下，仍按惯例每年举办一次钢琴演奏会检阅教育成果。就在大家都觉得她人也老了，演奏会也没意思了的最后一次聚会上，突然来了一伙由她教导出来的弱智残疾儿童演奏钢琴，其中的一个以一曲《快乐幽灵之舞》震撼了每个人的心。人们对老小姐刮目相看，而老小姐

“坐在钢琴旁，像往常一样对大伙儿微笑。她微笑的样子不卑不亢。看起来她并不像魔术师那样要时时观察每个人的脸，想知道某个别出心裁的魔术亮底时产生的效果。不，一点儿也不像。你也许会认为，既然她在风烛残年之时发现了一个钢琴演奏上的可教之才，定能教成她，那么她会因这一发现而欢欣鼓舞。然而看起来这位姑娘如此成功的演奏如同她意料之中的事儿一般，所以她觉得演奏得这么好本是自然的事情，没什么希奇。相信奇迹的人在真的碰到奇迹时不会大惊小怪。她还好像把这个小女孩和绿山学校那些爱她的孩子们一样看待，觉得没什么奇特之处，也同我们这些不爱她的孩子们一样看待，都平平常常而已。在玛萨利斯小姐看来，没有意料之外的天赋，也没有料想不到的成功。”

这位老太太已到了心地空明的圣贤之境，而这种境界又是通过世俗的眼睛看她又可怜又可笑反衬出来的，构思奇巧。这个人物的自强精神已远远超出了女权意识，也高于一般意义上的女人意识或女性意识，是人的精神之极品。

《一葫芦荣耀》写的是个非洲老太太，可是这个形象更

像加拿大的女性，原因之一是这个形象集坚强的精神与务实的生存意识于一身，多少体现着加拿大文学的传统主题。玛米·阿玛是个卖陶罐和葫芦瓢的小贩，精明强干，向往着国家独立，对白人女人不示弱，声称独立了坐公共汽车不买票。结果独立了，坐车还得买票，她还得卖葫芦维持生计。梦想破灭了，她并不消沉，照样摆摊子，白人女人来奚落她，问她独立了坐车买票没有，她挺身维护尊严，咬定是免费乘车，并且以不卖给白人女人葫芦为反抗。白人女人走了，她又回到自己的现实中，心平气和地生存着。她有“一葫芦荣耀”，又不以这点荣耀为荣耀，在精神与现实之间达到如此平衡，难能可贵。

贤妻良母也是加拿大女作家追求的女性意识之一，而且有不少写继母既获得再嫁丈夫的爱又得到继子女的理解与孝顺的故事，《一篮苹果》便是很有代表性的一篇。该篇艺术所在是粗中见细，以粗达真。一家人都是大嗓门说话的粗人，“妈”是俄国来的乡下人，在“杨可夫叔叔”家当使唤丫头，后来经婚姻介绍所介绍续弦于有三个孩子的罗马尼亚移民。“妈”从举止到神情都粗，而且有不少粗毛病，老惹得丈夫发火。然而她以一腔真情服侍丈夫，拉扯孩子，从不抱怨，从不动摇，偶尔还对丈夫友好地反唇相讥几句，终于赢得了丈夫和孩子们的真心喜爱。丈夫去世后，三十多岁的老姑娘小女儿“我”和她相依为命地生活下去。这位“妈”没有自觉的女权意识，然而她甘为弱者，终使她成为人生中真正的强者，倒是别开生面的一种女性意识。

人们早就注意到加拿大文学中的妇女形象很多是老年妇女，饱经沧桑，各有各的傲气，各有各的怪脾气，前面提到

的几篇都是如此。那么年轻姑娘的情况如何呢?《我是怎样遇到我丈夫的》塑造了一个颇有加拿大性格的少女,反映出的女性意识和精神的确特别。故事中的“我”是个小女佣,和一个开飞机载客上天玩的飞行员邂逅相遇,两人产生爱慕之情,飞行员临走时答应来信联系。小姑娘心痴情迷,天天到邮箱那里等,从夏等到冬,猛然醒悟,决定不再这么苦等下去,接受了在天天等待中结识的邮差小伙子的求婚。她的等是出自本心,坚定不移,她的不等也出自本心,同样坚定不移。“直到有一天我突然明白过来,到处都有这样拼上命苦苦等待的女人。她们在信箱边等了又等,盼着这封信,或者那封信。我想我也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走这趟路程,我的头发开始花白,还以为我决不是被迫这么坚持等下去的。于是我不再去迎接邮差了。如果有一辈子都在等待的女人,也有没闲工夫所以不等待的女人,那么我明白我得做哪一种女人。即使第二种女人可能会错过些好事情,错过了也不自知,但还是做第二种女人好一些。”一般说来,等下去,白了头,是强的表现,不等了是弱的表现,然而由强向弱转变,却照样有掌握自身命运、避免人生悲剧的积极意义。

其他几篇中的女性形象也是如此,都在弱处见精神。《悬星》中的黛勃拉在见识了现代文明后,还是热恋着北极故土,最终按爱斯基摩人的古老传统,将自己置于浮冰之上,漂流入海,安然而死。《你以为你是谁?》中的露丝是个事业成功的女强人,却没有得到爱情和幸福,和故事中的一个白痴及一个曾是她学生时代有情人的人生失意者相比,本质差不多,所以强者不强,引发出“你以为你是谁”的妙问。《快乐幽灵之舞》、《你以为你是谁?》、《我是怎样遇到我丈夫

的》三篇极富新意的作品均出自艾丽丝·门罗之手，她不愧是加拿大最优秀的短篇小说家。

这些短篇小说的题目都起得富有诗意，往往是从次要情节甚至对话中截取只言片语，置于标题位置。比如《一篮苹果》中的一篮苹果从头至尾就没出现过，它只在“妈”的梦中，“妈”梦见“爸”给她买了一篮苹果回家，实际上梦没有成真，“爸”住院再没出来。这样设置题目既能起到画龙点睛之效，又能因具有象征意义而引发丰富的联想，是一个特色，这里不再一一细说，留给读者心会吧。

这部选集的出版得到加拿大驻华大使馆的大力支持，也得到河南人民出版社的鼎力相助，在此一并深表谢忱。

译者

1993年10月于兰州大学

目录

- 1 沉默的猎人
..... 苏珊娜·穆迪
- 21 潜逃犯
..... 伊莎贝拉·瓦伦希·克劳福德
- 36 返航
..... 埃塞尔·威尔逊
- 48 悬星
..... 加布里埃·鲁瓦
- 78 老伴
..... 乔伊斯·马歇尔
- 95 心碎
..... 梅维斯·加兰特
- 105 一葫芦荣耀
..... 玛格丽特·劳伦斯
- 128 有个井井有条的家
..... 玛格丽特·劳伦斯

- 148 快乐幽灵之舞
..... 艾丽丝·门罗
- 163 我是怎样遇到我丈夫的
..... 艾丽丝·门罗
- 187 你以为你是谁?
..... 艾丽丝·门罗
- 211 紧急关头
..... 玛格丽特·阿特伍德
- 224 舞女
..... 玛格丽特·阿特伍德
- 244 一篮苹果
..... 雪莉·费斯勒
- 262 作者简介

沉默的猎人

▲ 苏珊娜·穆迪

一大早，我独自在简陋的旧木屋里准备早餐，时不时用脚拨动摇篮。这时，一个瘦高个中年男人走进屋来，后面跟着两只又大又壮的狗。

他把肩上的来福枪取下，放在墙角，然后走到火炉边，似乎看都没看我一眼，一声不吭地点上烟斗，开始抽起来。我的猫没有礼貌周全地接待这几位不速之客，那两条狗便冲着猫连扑带咬地闹了一阵，然后一左一右坐在炉石上，守在它们的沉默的主人两侧，不时地往他脸上瞅，好像长期以来形成的习惯已经使它们能够理解主人的全部情感。两只狗有明显的不同：一只是棕色带花斑的牛头狗，硕大无比，异常强悍，令人极为恐惧；另一只是黄褐色的猎狗，胸部厚实，四肢强健。我好奇地望着这个男人和他的两个毛茸茸的伙伴，没发一言。

他约摸四五十岁，头几乎全秃了，只是在头的两边还有一些又硬又粗的卷曲黑发。他的五官特征很突出，脸色黝黑发亮，眼睛无论是大小、形状还是颜色都酷似一双鹰眼。脸

是一张忧郁沉默的脸，薄薄的双唇紧闭，看起来不常微笑，也难得开口与人交谈。他站在火炉边，默默地抽烟，眼睛向下盯着火苗，不时地拍拍那两只狗的头，说声“趴下，穆西；趴下，小意外，”好像在责备它们过分地依恋主人。

“好一个晴朗寒冷的早晨，”我说，想引起他的注意，让他开口讲话。他连头都没抬，继续盯着火苗，只点了一下头算是回答。我转身离开这个不善交际的客人，抱起了刚睡醒的婴儿，坐在桌边的低凳上开始喂奶。喂奶的时候，有一两次我注意到这个不速之客鹰一般的眼睛正盯着我和孩子看，但他还是一声不吭，过了一会儿他对那两只狗吹了声口哨，然后扛上枪大步走了出去。

穆迪和莫纳汉进来吃早餐时，我告诉他们今天早晨来了一位特别古怪的客人，穆迪还笑话我为了诱他开腔白费的劲。

“他这个人太古怪了，”我说，“我一定要搞清楚他是谁，是干什么的。”

下午，一个叫莱顿的老兵来了。此人曾在美国独立战争中服役，后来在我家后面政府给他拨了一块大约一英里的地，他来是贩奶牛的。如今的莱顿是个十足的恶棍，没有人喜欢他，也没有人不怕他。他还是个酒鬼、骂人狂，简言之，他已经彻底堕落了。他从不种地，只是挨门挨户地找活干，贩卖牲口，昧着良心行骗。乔大叔叫他给穆迪买一头小母牛，他已经把小母牛牵给大叔看过了，现在来取钱。我把早晨的那位不速之客给他描述了一遍；我想莱顿和周围的人都熟悉，就问他是否知道这个人。

“没有人比我更了解他，”他说，“他是老布莱恩，姓布什

么的，人称沉默的猎人，是你的近邻。他是个古怪家伙，说话尖刻，脾气乖张，发起疯来像三月里的野兔。20多年前他和妻子从英格兰的兰开夏郡来到加拿大。那时他的妻子年轻漂亮，虽然现在她胖得浑身是肉，但那时很苗条。布莱恩那时也很有钱，他在租借地的拐角处，也就是紧挨主干道路的那儿买下了四百英亩土地。这块地特别肥沃，他自己干农活也比别人强，便一直兢兢业业地务农，从来不到丛林中去，那时这一带全是灌木林。那时候他是个英俊活泼的年轻人，也不攒钱。他爱抽烟斗，特别贪杯，最后彻底放弃了务农，完全沉湎于烟酒。告诉你吧，我和他经常在一起狂饮滥喝。他感情容易冲动，一旦喝多了酒，就像头熊一样到处撒野，找碴儿骂架，一点理智也没有。在这种时候，除了我内德·莱顿外，再没有人敢接近他。有一次我们俩激战了一场，结果我把他打败了，从那以后，他尽管满心不高兴，但还得对我言听计从。每次在外面狂饮一两个星期后，他就后悔得痛心疾首，回家见到妻子，就跪倒在她的眼前，哭得像个小孩儿似的，求她宽恕。有时候他又会躲到林子里去，夜里就偷偷溜回家，从食品间偷些他需要的东西，和谁也不打招呼。这样的恶作剧持续了好几年，后来他得了忧郁症。

“走吧，内德，跟我一起到大湖那儿去，”他说，“对这种生活我已经烦透了，我想改变一下。”

“要不要带上钓鱼器具？”我问，“现在正是黑鲈鱼最多的季节，老福头会把他的旧船借给我们。他从金斯顿搞来了一些上乘朗姆酒。我们可以白天钓鱼，晚上痛饮。”

“我去湖边并不是想钓鱼，”他说。

“那么是狩猎，对吗？我已经买下了罗先伍德的来福

枪。

“既不钓鱼，也不狩猎，内德，这次我要试个新花样，跟我来。”

“就这样，我们去了湖边。那天天很热，我们穿过树林，在酷热的平原上整整走了八英里。我想我半路上就会累倒，那么长的路，他竟然嘴都没张开过。他在我前面迈开大步，几乎是在小跑，头也没回一下。”

“‘这家伙肯定是个魔鬼，’我说，‘他一定习惯于热地方，否则，这么走哪有不觉得热的。喂，布莱恩！停一下！你想把我整死吗？’

“‘你慢慢磨吧，’他说，‘今天完了还有明天——我可有急事要办，不能拖。’

“没法子，我们又继续走，还是那么快。直到中午我们才到达湖边的小酒馆。这个酒馆是一个叫老福头的人开的，他专门为来此地观光的人准备着一条船。我们在那儿吃了饭，然后又喝了杯朗姆酒。但布莱恩仍然紧绷着脸，我讲了一大堆笑话，他好像只咕哝一声算是反应。我正和老福头聊天，他走了出去，过了几分钟我们看见他乘着那只老式独木舟过湖了。”

“‘布莱恩怎么了？’老福头问，‘他看起来不大对劲，内德，你最好驾这条船过去看看。’

“‘呸，算了吧！’我说，‘他经常这样，而且最近老是闷闷不乐的。如果他再这样下去，我就跟他一刀两断。’

“‘他喝得太凶了，’老福头说，‘也许他在发酒疯。谁也说不上他此刻会干出什么事来。’

“我也有些疑虑不安，就划着船沿布莱恩的路线出发

了。我到对岸后，果真找到了他。他躺在血泊中，喉咙上有一道口子。‘是你吗，布莱恩？’我说道，踢了他一脚，想看看他到底是活着还是死了。‘你究竟为什么要跟我和老福头玩这套卑鄙肮脏的把戏？打老远跑来像头猪一样躺着不得动弹，还要败坏这家酒馆的名声，这一切都是为什么？瞧，现在离家这么远，谁来照顾你？’

“他简直把我给气疯了（说句失敬的话，夫人），我把他臭骂了一顿，骂的话难听得现在都不好意思重复。可是他只嗯嗯地呻吟着，嗓子里发出可怕的汨汨声。‘你快断气了，’我说，‘但你不能想死就死，只要我能用救活你的办法惩罚你，你就休想死得这么便宜。’于是我给他翻了个身，让他趴在地上，头放在陡岸上，但他还是噎得出不来气，而且脸色越来越黑了。”

接着莱顿又详细地讲述了他自己怎样包扎抢救布莱恩的，这些就没必要在这儿重复。他又往下说：

“我用手绢包扎好他的喉咙，牢牢地抓住他，扔到船里。过了一会儿，他稍微清醒了些，坐了起来——你信不信？——还折腾几次想投水自尽。‘这不行，’我说，‘你把喉咙也割了，难道恶作剧还没干够吗？如果你再敢来一次，我就用桨揍死你。’我举起桨吓唬他，他害怕了，像只羔羊悄悄地躺下了。我的一只脚踏在他的胸脯上。‘现在躺着别动，要不，你就准备挨揍。’他可怜巴巴地看着我，说不出话来，但他的眼神似乎在说：‘可怜可怜我吧，内德，别揍死我。’

“你瞧，夫人，这个人刚才还割了自己的喉咙，随后又两次想跳进水里淹死，现在却害怕我会揍他的头，把他打死。哈！哈！我把他弄到酒馆后，我和老福头为他干的那些

事我永远也忘不了。

“后来医生来了，给他缝好了喉咙。他的妻子——可怜的人儿！——来伺候他。他那么坏，但她还是爱他爱得要命。他一直躺着，病怏怏的，三个月下不了床，什么都不干，只求上帝宽恕他，因为他认为肯定是魔鬼缠身使他割了自己的喉咙。他能下地行动后——这已是十二年前的事了——他彻底戒了酒，带着他的狗在森林里转悠，打猎。他很少与人交谈，大舅子帮他照看农场，管着家。他特别怕见生人，所以他到这儿来也太稀奇了。老妇人们都很怕他，但你也不必提防他，他只给自己找麻烦，不伤害他人。”

莱顿走了，我独自久久地回味着这个悲惨的故事，他讲的时候口气那么漫不经心，像是在说笑话似的。从他描述布莱恩企图自杀的情况看，很明显，这个不幸的猎人没法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任，他是个不伤害人的疯子。

第二天早上同一时候，布莱恩又来了，但这回肩上背的不是来福枪，而是用一截结实的皮绳吊着的大石头瓶。虽然还是一言未发，但脸上露出了一丝真诚和善的微笑，这微笑慢慢掠过他那严峻的面容，然后就像一束冲破滚滚云雾的阳光使他容光焕发。他走到桌子旁，取下石头瓶，放在我面前，用低沉粗哑的但无疑是友好的声音说“牛奶，给孩子的，”说完就走了。

“他多好啊！他的心多好啊！”我叫道，把他送的珍贵礼物——四品脱纯净新鲜的牛奶倒进了一个深底锅。我没有要他——从没有给他说过我可怜的刚断奶的孩子正需要牛奶。这是绅士风度，是乐善好施、很有教养的人的行为。

一连好几个星期，这位沉默、陌生的朋友悄悄溜进来，